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文件

哈妇发〔2016〕2号

签发人：杨天悦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妇联 2016 年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区县（市）妇联，各团体会员单位，市妇联机关各部（室）、各事业单位：

现将《哈尔滨市妇联 2016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哈尔滨市妇联 2016 年工作要点》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

2016 年 3 月 9 日

附件

哈尔滨市妇联 2016 年工作要点

2016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妇联系统深化改革之年。全市妇女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全国和省妇联执委会、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市委工作会议的要求，围绕落实我市“十三五”时期发展思路，强化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目标，全面推进妇联组织和妇联工作改革创新，面向基层、面向群众，重心下移、力量下沉，大力实施“六项行动”，团结动员广大妇女为实现我市“十三五”良好开局贡献力量！

一、深入实施巾帼建功行动，引领广大妇女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建功立业。

（一）打造“冰城中帼创业”品牌。加强创业创新基地建设，建立辐射 9 区 9 县（市）的女性创客空间，为妇女提供创业培训、创业大赛、创业孵化、投融资对接、上市扶持等多元服务。加强女大学生实践基地建设，组建优秀女企业家创业导师队伍，帮助女大学生实现创业梦想。加强冰城巧女手工艺基地建设，扩大巧女队伍，推动手工艺产品与服装产业配套衔接，扶持产品网上销售，带动巧

女产业规模发展，为旅游产业提供配套服务，帮助更多城乡妇女实现灵活就业。

（二）打造“冰城中帼致富”品牌。实施新型女农民培养计划，抓好实用技能、电子商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全面提升农村妇女的实用技能和经营管理水平。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在扩大原有基地规模的基础上，培育和打造一批延伸产业链条、拥有自主品牌的高附加值巾帼示范基地，实现基地建设升级。搭建基地产品展销和推介平台，继续举办全市巾帼基地绿色食品展销会，推介我市巾帼农民专业合作社优质农产品。

（三）打造“冰城嫂家政服务”品牌。全面总结道里区家政社区服务站建站经验，在南岗、道外、香坊等区的中心社区建立连锁机构，形成覆盖主城区的社区家政服务网络，并开通家政手机 APP 上线服务运行，推动家政服务企业化运营。

（四）打造“冰城中帼文明岗”品牌。依托巾帼文明岗联谊会，推动分行业制定文明岗创建公约，召开创建工作现场会，将文明岗创建工作向农村合作社及旅游等行业拓展，丰富“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的时代内涵。

（五）打造“冰城中帼招商”品牌。围绕全市产业项目招商工作要求，继续举办“全国优秀女企业家走进哈尔滨”系列活动，加强与北上广深女企业家的沟通交流，为全市产业项目发展贡献力量。

二、深入实施巾帼文明行动，引领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突出妇女思想引领。开展“建功十三五，绽放新风采”主题宣教活动，紧密联系妇女群众思想实际，采取妇女群众易于接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活动，把广大妇女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自觉听党话跟党走。

（二）大力提升女性素质。继续举办女性素质大讲堂，开展第五届“读好书，做书香女人”活动，创建20所“女性读书基地”。开展“邻里守望，姐妹携手”志愿活动，重点帮扶空巢老人、孤困儿童，把巾帼志愿服务打造成为弘扬核心价值观、传递道德力量的响亮品牌。评选“十最百美”时代女性等优秀妇女典型，激励广大妇女争做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新女性。

（三）实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继续开展寻找“冰城最美家庭”活动，在党政机关开展家庭助廉宣传教育活动，在全市寻找100户“冰城最美家庭”。以“展良好家风，晒幸福生活”为主题，举办第五届家庭文化节，组织开展好家风家训书画作品展，在全社会广泛传播积极向上的家庭文化。开展家庭节能减排实践活动，为建设美丽宜居哈尔滨做贡献。

（四）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制定实施新一轮全市家庭教育工作五年规划，举办100场“绿荫行动”家庭教育巡讲，开展“我爱我家”家庭教育故事征集等活动，引导广大家长科学教子。

三、深入实施巾帼维权行动，引领妇女踊跃参与法治哈尔滨建设。

（一）更加注重从源头推动解决妇女儿童权益重点难点问题。把握我国首部《反家庭暴力法》出台契机，开展反家暴宣传和培训。

联合司法部门推进家庭暴力告诫制度、人身保护裁定制度等工作实践，构建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保障机制。制定实施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将发展目标纳入“十三五”规划整体推进，促进妇女儿童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

（二）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开展维权工作。推动出台《关于加强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成立婚姻家庭调解委员会，探索建立婚姻家庭纠纷妇联调解与司法调解、行政调解衔接配合的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维权合议庭、家庭暴力投诉站、妇女法律援助中心、妇女儿童救助站等维权工作阵地的作用，加强个案跟踪维权，营造关注妇女权益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更加注重法治宣传教育和服务。持续开展“建设法治哈尔滨，巾帼在行动”活动，项目化运作普法宣传培训和12338维权热线，办好网上网下妇女维权平台，推进妇女信访代理工作，及时维护好妇女合法权益，争取人心，巩固阵地。

四、深入实施巾帼脱贫行动，引领妇女主动参与扶贫攻坚。

（一）开展宣传教育，注重立志脱贫。向广大贫困妇女大力宣传中央和省市扶贫开发决策部署和各项惠民政策，树立和宣传脱贫致富妇女典型，引导贫困妇女坚定脱贫志向，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激发参与脱贫攻坚的内生动力。

（二）加强技能培训，提高能力脱贫。根据各地产业实际和妇女发展需求，协调争取资源面向贫困妇女开展种植养殖、手工编织、

家政服务、农村电商等适合贫困妇女特点的技能培训，增强贫困妇女脱贫致富本领和自我发展能力。

（三）依托公益平台，强化爱心助力脱贫。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充分发挥哈尔滨妇女儿童基金会等慈善公益平台作用，实施农村贫困妇女“两癌”救助三年计划，为1万名贫困妇女提供“两癌”健康保险。实施事实孤儿救助和孤困儿童每天一杯奶项目，为3000名儿童提供生活援助，为全市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发挥积极作用。

五、深入实施巾帼网上行动，形成网上妇联工作新常态。

（一）打造“互联网+组织”新平台。建设市妇联系统网站、微信、微博集群，拓展市妇联官方微信服务功能，打造联动互通、覆盖广泛的妇联新媒体矩阵。建设“网上妇女之家”，反映妇女呼声、回应妇女诉求，让妇女网上网下随时都能找到自己的组织，参加组织的活动、得到组织的服务。

（二）打造“互联网+宣传”新平台。加快建设妇女网络评论员、宣传员队伍，在正面宣传和网上舆论斗争中占领主阵地。开展主题鲜明、吸引力强的网络宣传活动，选取有代表性的妇女在创新创业、促进社会和谐、推动城市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故事，制成微视频，广泛传播，传递正能量。

（三）打造“互联网+服务”新平台。在网上开展家庭教育、维权咨询、家政服务、产品销售等工作，维护妇女权益、服务妇女儿童发展，逐步形成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妇联工作新格局。

六、深入实施强基固本行动，积极推进妇联组织改革创新。

（一）改革创新妇联领导体制。做好市妇联兼职副主席的选聘工作，指导区县（市）妇联调整充实兼职副主席，把各领域普通妇女群众中的优秀代表吸纳进妇联组织体系。建立妇女代表、妇联执委常委妇女群众联系点、基层工作点等直接联系妇女群众制度，夯实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基层阵地。

（二）改革创新基层组织建设。推动村妇联建设，探索在新兴领域、新兴群体中建立妇联组织和“妇女之家”，夯实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基层阵地。筹建市女性社会组织指导服务中心，加强对女性社会组织的指导、管理和服务。加大对女性社会组织的培育，成立市女律师职业道德联谊会、市巾帼舞者协会等社会组织，构建纵横交织的网络化组织。

（三）改革创新基层骨干队伍建设。加大妇联干部教育培训力度，不断提升妇联干部依法依规履职水平。采取专职、挂职、兼职、招募志愿者等多种方式，充实扩大乡镇（街道）以及城乡社区妇联组织成员，解决妇联干部“倒金字塔”问题，形成群众工作群众做的生动局面。

（四）改革创新联系服务妇女群众制度。施行妇联干部双月下基层工作周制度，深化“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制度，形成让妇女群众全过程参与的工作运行机制，实现对妇女群众的广泛联系

和覆盖。巩固“三严三实”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妇联干部“学系列讲话、学党章党规、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各级妇联组织自觉坚持党的领导,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

(五) 加强妇联组织的对外交流。加强与俄罗斯等周边国家和地区商贸、文化交流,开辟妇女发展新空间。加强同国内先进地区妇女组织的交流,进一步扩大哈尔滨妇联工作的影响力。